

【一般论文】

鲁迅《古小说钩沉》之辑佚方法与其得失
——以《冥祥记》之辑佚为中心

The Compilation Methods of Lu Xun's "Gu Xiao Shuo Gou Chen" and its Pros and Cons: with a Focus on the Compilation of "Ming Xiang Ji"

丘凯文* (北京师范大学)

Hui Kai Wen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China
Email: kaiwen990728@gmail.com

Published online: 03 OCTOBER 2024

To cite this article (APA): Hui, K. W. (2024). 鲁迅《古小说钩沉》之辑佚方法与其得失 ——以《冥祥记》之辑佚为中心: The Compilation Methods of Lu Xun's "Gu Xiao Shuo Gou Chen" and its Pros and Cons: with a Focus on the Compilation of "Ming Xiang Ji". *ERUDITE: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and Education*, 5, 1–21. <https://doi.org/10.37134/erudite.vol5.Sp.1.2024>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s://doi.org/10.37134/erudite.vol5.sp.1.2024>

摘要

鲁迅《古小说钩沉》系古小说辑佚之大成。在《冥祥记》的辑佚上，鲁迅对比群书，对故事中不合情理的地方进行纠正。对于注出《冥祥记》的材料，鲁迅审慎地进行甄别，删除他认为的伪作，以达到去伪存真的目的。此外，他不仅着眼于注出《冥祥记》的材料，也辑入注出他书的《冥祥记》材料。最后，鲁迅连缀散落在各书中的古小说文本，形成更为详尽完整的故事，体现了鲁迅求全责备的辑佚倾向。由此可见，鲁迅的辑佚并不满足于简单的排比罗列，而是基于各种学术判断，对文本进行了殚精竭虑的校订、辑录乃至重组。鲁迅的作法大部分都有可以逆推的坚实依据，但也不无可议之处：一、不加说明地删汰一系列本注出《冥祥记》的文本，然而，有的文本不能完全排除其出于《冥祥记》的可能；二、在连缀撮合间，制造了“鲁迅版本”的古小说文本，与古小说的旧观或存有差距。

* 马来西亚人，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古代文学专业硕士生二年级。

此类后人在文献整理中干预前代文学文本，以至于可能误导了现今学界研究的现象，值得关注与警惕。

关键词：《古小说钩沉》、《冥祥记》、鲁迅、辑佚

Abstract

Lu Xun's (鲁迅) "Gu Xiao Shuo Gou Chen" (《古小说钩沉》) is a masterpiece in the compilation of Chinese ancient novels. In the compilation of "Ming Xiang Ji" (《冥祥记》), Lu Xun carefully corrects illogical elements in the stories by comparing various books. He meticulously sifts through materials related to "Ming Xiang Ji", discerning and removing what he deems as spurious works to achieve the goal of separating truth from falsehood. Additionally, he not only focuses on the materials related to "Ming Xiang Ji" but also incorporates materials from other books into the compilation of "Ming Xiang Ji". Ultimately, Lu Xun connects scattered ancient novel texts from various books to create a more detailed and complete narrative. It is evident that Lu Xun's compilation goes beyond simple juxtaposition and listing; instead, it is based on various academic judgments, involving careful revision, compilation, and even restructuring of the text. While most of Lu Xun's methods have solid justifications, there are points of contention. Firstly, deleting some novel stories that labelled as "Ming Xiang Ji" without providing explanations. In fact, these stories cannot be completely ruled out as possibly originating from "Ming Xiang Ji". Secondly, in the process of connecting and merging, the creation of a "Lu Xun version" of the ancient novel text may deviate from the original ancient novels. Such interventions by later scholars in the compilation of literary texts may potentially mislead current scholarly research, warranting attention and caution.

Keywords: *Gu Xiao Shuo Gou Chen*, *Ming Xiang Ji*, Lu Xun, Compilation of Chinese ancient novels

一、前言

鲁迅《古小说钩沉》系古小说辑佚之大成，其哀录的小说起于周代《青史子》，迄于隋代《旌异记》、《水饰》，共三十六种一千四百余则，引用古书约六十余种，用以参校者又有十余种。其将散逸于群书中的古小说拾遗补阙，汇集为二十余万字，蔚为大观，向来为学界所重视。¹

前贤对于《古小说钩沉》之辑佚成就已多有评鹭，鲁迅友人郑振铎曾言《古小说钩沉》是用“乾嘉诸大师用以辑录校周秦古籍的方法，而用来辑校录古代小说”²。尔后林辰指出《钩沉》“无论在全书规模、每种内容，以及引用古籍方面，都远远超过了过去同性质的辑本……所收佚文，一般来说，字句完备，文字优长，大多数条文的内容都比较充实……鲁迅一方面博采群书，相互订补；另一方面，又非常注意每则内容的纯净，避免羸入不相干文字，真正达到了去伪存真的要求。”³顾农亦指出《古小说钩沉》成功之处，如其规模之宏伟、搜辑之广泛而完备、取舍之审慎、校记之简明扼要。然而，《钩沉》作为一部筚路蓝缕的著作，我们自然无法强求其颠扑不破、完美无缺。实际上，在各种主客观因素⁴的干扰下，《钩沉》遗留不少问题，前述顾农即指出《钩沉》编排次序偶有失当、各卷小序尚付缺如、钩沉辑佚尚有可补、校勘不够周密详尽。⁵周楞伽则指出《钩沉》中辑佚不精之处，包括辑录《裴子语林》时误引了《类林杂说》的材料，也由于未见《何氏语林》、《玉函山房辑佚书》、《绿窗新话》等书而导致一些小说条目漏辑或引证失误。⁶

前贤对《古小说钩沉》之成就与问题皆论述颇丰，而本文更措意于鲁迅辑佚古小说的方法。通过比对《钩沉》所取材之类书（如《法苑珠林》、《太平广记》），则能明晰捕捉鲁迅辑佚之种种取舍与判断——他选择辑入了什么故事？他选择将哪些故事摒弃？在这取舍之间，鲁迅背后有着什么样的考量？对于辑入的故事，

1 此处数据参考宁稼雨主编，《六朝小说学术档案》（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1），页3-4。

2 郑振铎，〈中国小说史家的鲁迅〉，《人民文学》，1949年第1期，页65。

3 林辰，〈鲁迅辑录《古小说钩沉》的成就及其特色〉，《文学评论》，1962年第6期，页116-124。

4 鲁迅生前曾有多次出版《钩沉》的想法，但最终都无疾而终。鲁迅逝去前一年，郑振铎编《世界文库》曾想收入《钩沉》，鲁迅回信言：“至于《古小说钩沉》，我想可以不必排印”，其中一个原因就是“放弃已久，重行整理，又须费一番新功夫”。因此，《钩沉》是鲁迅尚未整理完毕的遗稿，存在错讹是自然情况，且鲁迅当时的工作条件及其能目睹的材料也与今日不可同日而语。不过，《钩沉》存在的一些问题，是由于鲁迅的独断所导致的，这就属于主观因素而引致的问题，这也是本文所希望研讨的。鲁迅，〈致郑振铎〉，载《鲁迅全集》第十三卷：书信（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页427。关于《古小说钩沉》的成书与出版过程，详见顾农，〈《古小说钩沉》的成书过程〉，《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1期，页58-60；周楞伽，〈试读鲁迅整理的《古小说钩沉》及其不足〉，《鲁迅研究学刊》，2000年第6期，页53-54。

5 顾农，〈《古小说钩沉》的成就与遗留问题〉，《社会科学辑刊》，1984年第3期，页125-130。

6 周楞伽，〈试读鲁迅整理的《古小说钩沉》及其不足〉，《鲁迅研究学刊》，2000年第6期，页53-54、78。

他又是一种什么样的方式辑录的？通过对这些问题的追问，我们便能在某个程度上重返鲁迅的辑佚现场，还原鲁迅在整理古籍时的方法与用心。当然，在肯认鲁迅辑佚之成就之余，我们也要充分意识到其所具有的缺陷。前贤所指出的校勘不周、误辑与漏辑，大抵都是辑佚工作或多或少会存在的常规性失误，难以完全避免。但本文希望揭示的是另一类由于鲁迅主观理念的介入而导致的问题。进而言之，本文希望研讨的是辑佚方法所带来的、由于主观因素而引致的弊端；并非前贤已多作研讨的，因材料不足而带来的、由于客观因素而引致的缺憾。最后，鲁迅在辑佚时作出的许多取舍并不交代原因（如《冥祥记》中一批新辑与未收的故事），本文在行文中亦会逆推此类取舍背后的考量与判断。

因篇幅关系，本文选择以《钩沉》中的《冥祥记》作为研讨中心。《古小说钩沉·冥祥记》系鲁迅从《法苑珠林》、《太平广记》、《三宝感通录》、《初学记》、《辨正论》注、《太平御览》、《文房四谱》诸书辑录而成，并参校以《高僧传》、径山寺本《法苑珠林》、明谈愫刻本《太平广记》、《比丘尼传》诸书。纵观唐前小说，《冥祥记》可属卷帙较为浩繁之一类，除去《自序》一篇，《钩沉》共辑有130则⁷，其篇幅在《钩沉》诸小说中系第一强。相比其他古小说，《冥祥记》在先天上可以为我们探究鲁迅辑佚之方法提供更多文本。此外，在实际比对类书与《钩沉》中对《冥祥记》的记述，也确实发现鲁迅在辑佚此书时，作出了众多的取舍乃至重组，鲜明体现了他的辑佚方式与特点，说详下文。

笔者尚未见及讨论《古小说钩沉·冥祥记》辑佚方法之研究。此前对于《古小说钩沉·冥祥记》的研究，大多属于校勘上的纠错改正，如《〈冥祥记〉校读札记》、《〈古小说钩沉·冥祥记〉校勘商榷七则》指出《古小说钩沉·冥祥记》存在标点断句有误、文字形近致讹、掺杂衍文、不明词义而误、脱文等问题。⁸另外，也有《冥祥记》的补辑研究，如郑勇从《释门自镜录》补辑《宋龙华寺法宗不勤修造得病事》一则。⁹又，王国良《冥祥记研究》¹⁰在鲁迅辑本基础上自《三宝感通录》和《释门自镜录》补辑“晋简文帝”及“释僧妙”两条，是迄今最完整的辑本。其书中《佚文来源与相关资料》一节对《冥祥记》各则故事的来源做了细致的探考，更制作了“《冥祥记》佚文出处及相关资料参照表”，为本文提供了重要借鉴。

7 其中，《竺长舒》一则重出。

8 朱成华，《〈古小说钩沉·冥祥记〉校勘商榷七则》，《鲁迅研究月刊》，2013年第4期，页90-93；熊娟，《〈冥祥记〉校读札记》，《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5期，页11-14。

9 郑勇，《〈冥祥记〉补辑》，《文献》，2007年第3期，页171-174。

10 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

二、《古小说钩沉·冥祥记》的辑佚方法

倘若鲁迅辑佚古小说的方法是从类书中搜集相关条目，并全文照录，那也无需多论其方法。然而，通过对比类书与《古小说钩沉》中《冥祥记》的相关条目，我们发现鲁迅的辑佚有其独到的方式，绝非对原始类书的完全蹈袭，兹论如下：

（一）新辑注出他书的《冥祥记》材料

鲁迅从类书辑佚《冥祥记》时，并非只着眼于注出《冥祥记》的材料；而是在通读类书之后，还将注出他书，但他认为系出于《冥祥记》的材料辑入。如《法苑珠林》卷六引录《司马文宣》、《王胡》、《李旦》、《郑鲜之》四则，并注云“右三验出《冥报记》也”，¹¹但鲁迅将这四则故事都辑入了《冥祥记》，未交代原因。学界对这四则故事不出于《冥报记》已做过充分的讨论。岑仲勉首先对《法苑珠林》的记述表示怀疑：“连上计之实四验，‘四’可讹，安见‘冥报’非‘冥祥’之讹，杨固谓《珠林》、《广记》往往误‘冥报’为‘冥祥’，其理一也”，且指出《王胡》故事发生于元嘉末年，系刘宋时事，“断非临著”。¹²王国良也认为这四则故事记录的是刘宋时事，与《冥报记》录自南北朝末，止于唐高宗永徽之断限不合。¹³今人方诗铭后辑录《冥报记》时，也不将这四则故事辑入《冥报记》。他认为《法苑珠林》在《郑鲜之》条后即引《睦仁菑》条，说“右一验出《冥报记》”，如果前述四则故事都出于《冥祥记》，那大可在《睦仁菑》条下径自辑录“右四验出《冥报记》”，而无需重复记录出处。¹⁴这些学者的说法大抵已经证明这四则故事并非出于《冥报记》。鲁迅显然也不认为这四则故事出于《冥报记》。《冥祥记》因字形相类，的确有误作为《冥报记》的可能，加上这四则故事叙及功德、地狱事，与《冥祥记》相合，故鲁迅将这四则故事辑入《冥祥记》。¹⁵

又如《罗璵妻》一则，《法苑珠林》卷 95 与《太平广记》卷 109 皆引作《述异记》，鲁迅却将其辑入《冥祥记》：

宋罗璵妻费氏者，宁蜀人。父悦，宋宁州刺史。费少而敬信，诵法华经，数年勤至不倦，后忽得病，苦心痛，守命。阖门惶惧。属纆待时。费氏心

11 在《太平广记》中，《司马文宣》、《李旦》二则的出处皆为《冥报记》，不过《郑鲜之》的出处引作《宣验记》，《王胡》则未注出处。

12 岑仲勉，〈唐唐临《冥报记》之复原〉，载岑仲勉，《岑仲勉学术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90），页 767。（原载《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十七本，1947）

13 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页 25。

14 （唐）唐临撰，方诗铭辑校，《冥报记》（北京：中华书局，1992），页 97-98。

15 当然，这只能说明这四则故事很可能出于《冥祥记》，而非定论。

念：我诵经勤苦。宜有善佑，庶不于此遂致死也。既而睡卧，食顷，如寤如梦，见佛于窗中，授手以摩其心，应时都愈。一堂男女婢仆，悉睹金光，亦闻香气。璵从妹即琰外族曾祖尚书中兵部费愔之夫人也，于时省疾床前，亦具闻见。于是大兴信悟，虔戒至终，每以此瑞进化子侄焉。¹⁶

鲁迅在此则故事的小注中仅标注出处：“珠林九十五，广记一百九”，屏蔽了此则故事原记出《述异记》的事实，也没有交代他将此则故事移入《冥祥记》的原因（《古小说钩沉·述异记》未辑入此则故事）。不过，衡诸此则故事的元素，鲁迅将其辑入《冥祥记》的作法不无道理，可论如下：

- (1) 最确凿的文字，自是“璵从妹即琰外族曾祖尚书中兵部费愔之夫人也”一句。此句叙及王琰，为故事的主人公填补身份。纵观《冥祥记》，王琰的自我现身并非孤例，除去《自序》一篇，在《彭子乔》一则中，亦有“琰族兄琰，亲识子乔及道策”一段文字。¹⁷
- (2) 《罗璵妻》为典型的应验故事，此类故事在《冥祥记》中占有极大比重，《罗璵妻》更呈现了典型的“遭遇苦难（如病重）——诵经——佛/观音/神显灵——苦难得到解决（如病愈）”的应验叙事。《冥祥记》中类似的应验叙事还包括《徐荣》、《竺法义》、《寔传》、《竺长舒》、《吕竦》、《张崇》、《王懿》、《竺法存》、《释开达》、《释道秀》、《释法智》、《南宮子敖》、《郭宣之》、《齐僧钦》、《孙道德》、《张兴》等诸条。
- (3) 在个别叙述上，《罗璵妻》与《冥祥记》其他故事亦有若合符节之处。故事叙及费氏诵《法华经》多年，“勤至不倦”，而《法华经》在《冥祥记》屡屡现身。¹⁸这与王琰的信仰情况息息相关。据《冥祥记·自序》所言，王琰在幼年时曾于交趾跟随“贤法师”受五戒。刘苑如曾指出交州佛教：“保有印度佛教重视禅观与戒行的宗教性格，以及对于行旅游方者而

16 鲁迅辑录，《鲁迅辑录古籍丛编》第一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9），页405。按：本文所引之《古小说钩沉》皆出自此书，下文引据时仅标示页码。

17 《古小说钩沉》，页406。

18 如《释慧进》条言释慧进“誓诵法华，用心良苦”，《阙公则》亦言阙公则“恬放萧然，唯勤法华”。《法华经》甚至成为情节的推动工具，如《释智通》中言释智通在罢道后，由于家贫而以经书“衣其儿”，后得怪病，释智通用以衣其儿的经书即包括《法华经》。又有《智达》一则，言智达病死入冥遭到审判，由于在诵戒上有所亏废，只好“诵法华，三契而止”。而提及《观世音经》（《法华经》第二十五品）的更比比皆是，大多是借以消除灾难、完成夙愿，《竺长舒》、《竺法纯》、《释开达》、《刘度》、《孙道德》、《昙无竭》、《竺庆惠》、《刑怀明》、《顾迈》、《释慧和》、《韩徽》、《彭子乔》诸则皆然。

言最具现世精神的观世音信仰”。¹⁹这种信仰重视修养、实践与解救，因此王琰在《自序》即自述供养观音“常尽勤至，专精不倦”²⁰，这与《罗瓊妻》中描述费氏“勤至不倦”是高度相合的。

然而，上文的考辨仅能说明《罗瓊妻》出自《冥祥记》是有依据的，但无法杜绝其同出于《述异记》的可能。

（二）汰除注出《冥祥记》的伪作

对于古小说的伪夺现象，鲁迅抱有强烈的感叹。1922年，鲁迅撰《破〈唐人说荟〉》指出明朝人编的《古今说海》和《五朝小说》以及清初的假《说虢》都是“胡闹的祖师”、“误人很不浅”。²¹1927年，鲁迅发表《〈唐宋传奇集〉序例》一文，在文中曾申明自己撰作《钩沉》的用意，是为了匡正古代类书的疏漏：“如《说海》，如《古今逸史》，如《五朝小说》，如《龙威秘书》，如《唐人说荟》，如《艺苑摛华》，为欲总目烂然，见者眩惑，往往妄制篇目，改题撰人，晋唐稗传，黥削几尽。……昔尝病之，发意匡正。先辑自汉至隋小说，为《钩沉》五部迄；渐复录唐宋传奇之作”。²²由此可见，去除古书中的伪作，改正“妄制篇目，改题撰人”的疏漏，系《钩沉》辑佚之荦荦大端。

《古小说钩沉·冥祥记》极大部分从《法苑珠林》辑佚而出。《法苑珠林》引用《冥祥记》共137则，但鲁迅仅收录了118则，显然经过筛选。兹将鲁迅未辑入的19则故事胪列如下：

表1：《法苑珠林》中录为《冥祥记》而鲁迅未辑的故事

序	故事	《法苑珠林》卷数	故事时代	备注
1	周宣帝宇文赧	46	北周武帝年间	
2	王奂	75	南朝齐	
3	张善	77	北齐文宣帝年间	

19 刘苑如，〈王琰与生活佛教——从《冥祥记》谈佛教记、传中的宗教书写〉，载刘苑如，《朝向生活世界的文学诠释——六朝宗教叙述的身体实践与空间书写》（台北：新文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0），页195-251。

20 《古小说钩沉》，页313。

21 鲁迅，〈破《唐人说荟》〉，载《鲁迅全集》第八卷：集外集拾遗补编（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页131-133。

22 鲁迅，〈《唐宋传奇集》序例〉，载《鲁迅全集》第十卷：古籍序跋集、译文序跋集（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页87。

4	弘某	78	南朝梁武帝年间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5	朱贞	78	南朝梁武帝年间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6	乐盖卿	78	南朝梁	《太平御览》卷 977 引，作出《冤报记》，文字略有异。又《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7	杜崧	78	南朝梁	《太平广记》卷 129 引，作出《广古今五行记》
8	羊道生	78	南朝梁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9	张皋	78	南朝梁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0	周文帝宇文泰	78	北周	《太平广记》卷 126 引，无出处
11	虞陟	78	南朝陈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2	季孙	78	南朝陈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3	张绚	78	南朝梁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4	裴植	78	南朝梁	
15	万纽于中	78	北魏孝明帝年间	
16	真子融	91	北齐	《太平广记》卷 119 引，作出《还冤记》
17	文宣帝高洋	91	北齐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8	刘某	91	南朝梁侯景之乱后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19	陈武帝陈霸先	91	南朝陈	《太平广记》卷 120 引，作出《还冤记》

鲁迅为何不将这十九则故事辑入《冥祥记》？王国良认为《冥祥记》完成于齐和帝中兴元年（501）之前，所以此后之事不辑入《冥祥记》是正确的作法。²³以上十九则故事，除了《王奂》一则，其余都是梁或梁后事，王国良所辑佚的《冥祥记》也未收入这十九则故事。

此外，《太平广记》中亦有八则故事注出《冥祥记》，而鲁迅未辑：

表 2：《太平广记》中录为《冥祥记》而鲁迅未辑的故事

序	故事	《太平广记》卷数	故事时代	备注
1	孙敬德	111	东魏孝静帝天平年间	《法苑珠林》卷 14 引作《齐志》及《旌异记》，卷 17 引作《唐高僧传》
2	薛孤训	116	唐太宗贞观二十年	
3	嵩州县令	116	唐太宗贞观年间	明沈兴文野竹斋抄本《太平广记》引作《广古今五行记》
4	明相寺	116	西魏以后	故事提及“凤州”。西魏废帝三年（554 年），改南岐州为凤州
5	周眡奴	284	三国魏	《法苑珠林》卷 32、《太平御览》卷 888、892 引，云出自《续搜神记》
6	孙回璞	377	唐太宗贞观十三年	见于《大正藏·冥报记》中
7	赵文若	381	隋大业中	《太平广记》卷 102 引作《报应记》，文字较简
8	杨师操	382	唐太宗贞观年间	

除去《周眡奴》一则，其余七则故事的时代都在梁天监、普通年²⁴后，鲁迅不将其辑入《冥祥记》当无异议。至于《周眡奴》一则，记载人化虎之事，毫无佛教色彩，与《冥祥记》的内容全然不合，鲁迅没将其辑入是有道理的。

23 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页 5、24。

24 笔者认为《冥祥记》定稿的撰作年代应为梁天监至普通年间，说详下文。

(三) 对故事不合情理的叙述进行纠正

鲁迅的辑佚并非照录原文，他在《古小说钩沉·序》中即曾自述其辑佚方法为：“或见伪敝，则取证类书，偶会逸文，辄亦写出”²⁵，表明了他是以一种思辨的角度看待眼前的材料，若发现有疑伪，则取证群书，作出真伪的判断。这些判断保留在他的小注中。如《冥祥记》在叙及故事时代时多有错谬（也有可能是类书抄录时误写），鲁迅皆用注文进行纠错：

(1)《李清》一则，《法苑珠林》引作“宋李清者”，但故事内文言李清“仕桓温大司马府参军督护”，则李清应为晋朝时人，故鲁迅在“宋李清者”句下注云“案当作晋”。²⁶

(2)《丁承》一则，开篇言“晋济阴丁承，字德慎。建安中，为凝阴令”，鲁迅注云：“案晋纪元无建安，疑当作建元也”。²⁷

(3)《竺昙盖》一则，出现了两个时代错误。故事既提及司马元显，则故事应发生在晋朝。是则故事开篇言“汉沙门竺昙盖”为误，鲁迅注云“案当作晋”。故事又云“义兴五年”，鲁迅注云“案当作义熙”。²⁸

(4)《孙道德》一则，《珠林》开篇引作“晋孙道德”；《广记》开篇引作“宋孙道德”。联系内文提及“景平中”（南朝宋宋少帝年号），鲁迅依《广记》引作“宋孙道德”。²⁹

对于故事中一些情理不通的描述，鲁迅也会通过注文指示而出。譬如《释僧群》一则，开篇言罗江县霍山“上有石杵”，但紧接着言这石杵面径数丈，而且还装有“深五六尺，经常流溢”的泉水。盛水显然并非石杵的功能，鲁迅即注云：“《高僧传》‘石杵’作‘石盂’，疑‘杵’是‘杓’之伪”。³⁰“杵”、“杓”字形相近，但意义不同——“杓”同“盂”，是盛水的器皿。若作“石杓”，则故事可通。

又如《释昙辉》一则，言释昙辉少时便通佛性，十一岁时被禅师劝说出家，

25 《古小说钩沉》，页 3。

26 《古小说钩沉》，页 339。

27 《古小说钩沉》，页 345。

28 《古小说钩沉》，页 358-359。

29 《古小说钩沉》，页 370。

30 《古小说钩沉》，页 321。

但昙辉彼时已要出嫁：

至年十一，有外国禅师曷良耶舍者来入蜀，辉请咨所见，耶舍者以辉禅既有分，欲劝化令出家。时辉将嫁，已有定日，法育未展，闻说，其家潜迎还寺，家既知，将逼嫁之。

此则故事辑录自《法苑珠林》，而揆以文本，“法育未展，闻说，其家潜迎还寺”一句显得突兀难解，因为法育是前文未有铺垫的人物。鲁迅注云：

案比丘尼传四云：“曷良耶舍以辉属尼法育护之。又云，母已许嫁于辉之姑子，出门有日，不展余计，育尼密迎还寺”，则此处似有讹脱。³¹

据《高僧传》，法育原来是保护释昙辉的尼姑，在一筹莫展下，只好先将被逼婚的释昙辉迎回寺中。我们虽然无法确知《冥祥记》是否如鲁迅所言有所讹脱，但鲁迅从《高僧传》引录的这段信息，无疑补全了我们对于故事的理解。

（四）合并诸书中《冥祥记》的文本

古小说的文本往往被分散保存在几本类书中，在文字上常有彼详此略的不同。鲁迅一个重要且独特的辑佚方法是，他会合并不同类书的记载，拼补为一则叙事完整的故事，体现了其求全责备的辑佚倾向。此类拼补可以细分为两类：1. 同个故事出处的文本合并；2. 不同故事出处的文本合并。

1. 同个故事出处的文本合并

《冥祥记》中的许多故事，并载于《法苑珠林》与《太平广记》两部类书。如《赵泰》一则，其为《冥祥记》中典型的游冥故事，层出不穷地描写了地狱中诸如剑树、火炉、铁床等刑罚。对于剑树的描述，《法苑珠林》引作“剑树高”，鲁迅据《太平广记》补为“剑树高广”。这样的引补有着充分的理据，兹将《冥祥记·赵泰》中对于地狱的描绘移录如下：

令案行地狱。所至诸狱，楚毒各殊。或针贯其舌，流血竟体。或被头露发，裸形徒跣，相牵而行。有持大杖，从后催促。铁床铜柱，烧之洞然；驱迫此人，抱卧其上。赴即焦烂，寻复还生。或炎炉巨镬，焚煮罪人。身首碎堕，随沸翻转。有鬼持叉，倚于其侧。有三四百人，立于一面，次当入镬，

³¹ 《古小说钩沉》，页 388。

相抱悲泣。或剑树高广。不知限量，根茎枝叶，皆剑为之。人众相訾，自登自攀，若有欣意，而身首割截，尺寸离断。³²

可以发现，《冥祥记》对于地狱的描绘皆四字排开（偶尔冠以“或”、“有”、“而”之类的虚词）。若依据《法苑珠林》作“或剑树高”，那就与引文中其余的相类句式“或针贯其舌”、“或被头露发”、“或炎炉巨镬”在字数上桀骜不合。实际上，整饬化是《冥祥记》的一大显著特点，鲁迅的引补虽小，但它却还原了《冥祥记》的此一特点。³³

此类增补在《古小说钩沉》中还有大量例子，举隅如下：

(1)《董吉》一则，《法苑珠林》引作“吉与期投中食比往而山水暴涨”，文意不明；鲁迅据《太平广记》修补作“吉与期设中食后，比往而山水暴涨”，大致可理解为董吉与何晃（故事另一角色）吃完午餐后，一起前往大溪而见山水暴涨。³⁴

(2)《潘道秀》一则，《法苑珠林》引作“每梦寐辄见”，鲁迅据《太平广记》补作“每梦寐辄见像”，补全了宾语。³⁵

(3)《魏世子》一则，《法苑珠林》引作“母于是乃敬法”，实际上文意已然可通，然鲁迅仍然据《太平广记》引作“母于是乃敬信法教”，体现了鲁迅求全责备的好尚。³⁶

(4)《郭铨》一则，《法苑珠林》所辑录的《冥祥记》在对主角进行介绍（“字仲衡，晋益州刺史”）之后，便径言“亡后三十余载”，但《太平广记》所辑录的《冥祥记》中实则交代了郭铨的死因：“义熙初，以党附桓玄被诛”。鲁迅据《太平广记》引补此句。³⁷

32 《古小说钩沉》，页 318。

33 纵观《冥祥记》中《程道慧》、《石长和》诸条对于地狱的描绘，都有大量的四字句式。王琰撰作《冥祥记》时，采摭了大量《应验记》的故事（参见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冥祥记》佚文出处及相关资料参照表”）。揆以此类应验记，可以发现其文辞往往亦是四字排开，结构规整。王琰将文辞雅驯化的策略，或从这里得到影响。从更大的文学环境而观，王琰身处的梁代正是文章骈化变本加厉之际，王琰《冥祥记》或也遭到此流风所及。

34 《古小说钩沉》，页 334。

35 《古小说钩沉》，页 355。

36 《古小说钩沉》，页 371。

37 《古小说钩沉》，页 375。

(5)《马虔伯》一则，《法苑珠林》原引作“虔伯后为梁州西曹”，文意不全。鲁迅据《太平广记》补作“虔伯后为梁州西曹掾”，则其指涉之官职明矣。³⁸

此类增补虽则看似丛脞细碎，但增补之后无疑让文意更为疏通明达，更大程度复原了古小说的旧观。

2. 不同故事出处的文本合并

鲁迅还有一种特殊的合并方式，即将不同出处故事合并在一起。《竺法义》一类的辑佚，即是这种方式的体现。让我们先阅读鲁迅的辑文：

晋兴宁中，沙门竺法义，山居好学。住在始宁保山，游刃众典，尤善法华。受业弟子，常有百余。至咸安二年，忽感心气疾病，积时，攻治备至，而了不损，日就绵笃。遂不复自治，唯归诚观世音。如此数日，昼眠，梦见一道人，来候其病，因为治之：剖出肠胃，湔洗腑脏；见有结聚不净物甚多。洗濯毕，还内之。语义曰：“汝病已除。”眠觉，众患豁然。寻得复常。案其经云，或现沙门梵志之像；意者义公所梦其是乎？义以太元七年亡。自竺长舒至义六事，并宋尚书令傅亮所撰。亮自云，其先君与义游处，义每说其事，辄慄然增肃焉。³⁹

若只阅读《钩沉》的辑文，我们得到的是非常顺畅的阅读感受，不疑有他。但实际上这则顺畅的故事，背后犬牙交错地交织着不同出处的文本。在古代类书中，这则故事被引作《述异记》与《冥祥记》，实属不同出处，且各有详略：

表 3:《冥祥记·竺法义》与《述异记·竺法义》对勘表

情节单元	《法苑珠林》卷 17 引《冥祥记》 ⁴⁰	《法苑珠林》卷 95 引《述异记》 ⁴¹	《太平广记》卷 11 引《述异记》 ⁴²
对竺法义的介绍	游刃众典，尤善法华，受业弟子常有百余。	无此句	无此句

38 《古小说钩沉》，页 381。

39 《古小说钩沉》，页 342。

40 (唐)释道世撰，周叔迦、苏晋仁校注，《法苑珠林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3)，页 558。

41 (唐)释道世撰，周叔迦、苏晋仁校注，《法苑珠林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3)，页 2749。

42 (宋)李昉等编，《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1986)，页 751。

竺法义患有心疾的时间	咸安二年	无此年份	无此年份
竺法义患疾不愈的情况	无描述	后得病积时，攻治备至，而了不损。日就绵笃，遂不复自治。	后得病积时，攻治备至，而了不损。日就绵笃，遂不复自治。
道人治愈竺法义的过程	乃梦见一人破腹洗肠，寤便病愈。	梦见一道人来候其病，因为治之，剖出肠胃，湔洗腑脏。见有结聚不净物甚多。洗濯毕，还内之，语义曰：汝病已除。眠觉，众患豁然，寻得复常。	梦见一道人来候其病，因为治之，剖出肠胃，湔洗腑脏。见有结聚不净物甚多。洗濯毕，还纳之。语义曰：汝病已除。梦觉，众患豁然，寻得复常业。
后事	傅亮每云：吾先君与义公游处而闻说观世音神异，莫不大小肃然矣。	案其经云：或现沙门梵志之像。意者义公所梦其是乎！义以太元七年亡。自竺长舒至义六事。并宋尚书令傅亮所撰。傅亮自云其先君与义游处，义每说其事，辄凛然增肃焉。	故其经云：或现沙门梵志之象。意者义公梦其是乎！义以太原七年亡。宋尚书令傅亮撰其事迹。亮自云：其先君与义游，义每说其事，辄凛然增肃焉。

由上表可见，类书中存有两个版本的《竺法义》故事，整体较略者出于《冥祥记》，整体较详者出于《述异记》。在《述异记》版本中，多了竺法义患疾不愈的描述，也对道人治愈竺法义的洗肠过程做了更详尽具体的敷演，道人还多了一句对白：“汝病已除”。《述异记》叙及的后事也比《冥祥记》更为详尽。不过，《冥祥记》版本也有一些独有的信息是不见于《述异记》版本的（包括对竺法义的介绍和竺法义患有心疾的时间）。鲁迅取两个版本之长，进行了拼补插入，并将所有的叙述都归于《冥祥记》中，而在其辑录的《述异记》则不收入此事。

三、关于鲁迅辑佚方法的省思

古小说的辑佚工作自然并非始于鲁迅。然而，在鲁迅之前，古小说的辑佚往往有“收录不全”与“妄改篇题”两大弊病。这两大弊病也导致前人的辑佚成果与古小说的原貌存有较大差距。以《冥祥记》为例，在《古小说钩沉》之前，宋

《类说》、元《说部》、明末清初《重编说部》、民国《古今说部丛书》、民国《旧小说》等丛书皆有辑录《冥祥记》，但辑录的数量极少，至多者《说部》也仅收录七条，且个中有误（第四则《明相寺》、第五则《薛孤训》皆记唐事，显非出于《冥祥记》）。由此可见，《冥祥记》的系统性辑录始于鲁迅《钩沉》，其辑录数量（130 则）大大超越前人，背后自然也付出了更大的努力。从上文的考论来看，鲁迅的辑佚在方法论上也深具启发意义。首先，鲁迅不仅仅着眼于注出《冥祥记》的材料，而是通读类书，对辑录的故事进行新增与删汰。如此一来，《钩沉》很大程度上剔除了前人收录不全、妄改篇题的缺陷，进而还原古小说的原有篇目。其次，鲁迅还深入文本，对古小说进行文本层面上的纠错与补足，使古小说呈现更为通顺明达的文本风貌。一部《古小说钩沉》，虽非研究专著，但暗织着鲁迅数不胜数的学术判断。

然而，也必须清楚意识到的是，鲁迅对原始类书所做出的种种取舍、改造往往是隐而不彰的。这也意味，若读者不翻阅原始类书而径自阅读《古小说钩沉》，那他很大程度上接触的是鲁迅参与制作的古小说，这与原小说可能存在着差距。我们可以从两点对此问题进行申论：

（一）对故事不加说明地增删，而一些增删有可商榷之处

如前所述，鲁迅在辑佚时会依据个人判断改动故事的出处。《司马文宣》、《王胡》、《李旦》、《郑鲜之》、《罗璵妻》数则故事，类书原载出处都非《冥祥记》，而鲁迅将这些故事录为《冥祥记》。从前文的考辨，我们得知鲁迅的判断应有文本上的依据，然而鲁迅此类径自改动出处而不加以说明的作法，无疑还是较为武断。

此外，如前所述，鲁迅删除了《法苑珠林》中一批出处为《冥祥记》的故事。细究之，亦有可商榷之处。正如王国良所说，鲁迅删除这批故事的原因，大抵是因为这批故事的年代为梁与梁后事，超过了《冥祥记》齐和帝中兴元年（王国良所认为的《冥祥记》撰作年代）的年限。不过，这个撰作年代本就有待商榷。

王国良对于《冥祥记》成书年代的判断系基于萧齐陆杲《系观世音应验记》的记述，其“彭子乔”条末云：“义安太守太原王琰，与杲有旧，作《冥祥记》……”而陆氏此书，据其序言，撰写于齐中兴元年。⁴³因此，在齐中兴元年时，《冥祥记》已然成书，方能让陆杲阅读。但是，陆杲所阅读的《冥祥记》，是否就是《冥祥记》的定稿？《冥祥记》“释慧进”条开篇所言“前齐永明中”⁴⁴，似乎说明王琰到了梁朝仍对《冥祥记》有所增补，否则不会有“前”一字的出现。

43 董志翘译注，《观世音应验记三种译注》（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2002），页 59、142。

44 《古小说钩沉》，页 409。

孙昌武曾言“前齐”二字可能是后人引述时所加，或引文系从它书篡入的。⁴⁵这当然也是一种可能性，但始终没有确凿证据证明。那么，依据《冥祥记》正文的信息，《冥祥记》的定稿应成书于梁朝。

我们是否还能将此成书年代精确化？一本书的成书年代，自然在其作者的生卒年之间，可惜王琰的生卒年都没有确切的记载。《冥祥记·自序》王琰曾自述在“年在韶胤”时奉以还都，后寄居于南涧寺，数月之后便遇到佛像放光事，并为这起事件提供了一个年份：宋大明七年秋。⁴⁶那么，在宋大明七年（463）时，王琰当是七、八岁左右的“韶胤”之龄。⁴⁷往上回推，则王琰的生年当在宋孝建年间（454-456）。至于其卒年也史传无载。不过，《隋书》古史类著录王琰《宋春秋》：“《宋春秋》二十卷，梁吴兴令王琰撰”⁴⁸，则王琰至梁代仍活跃于官场上，曾任梁朝吴兴令。至宋末时，王琰已是接近50岁之龄，到了梁朝时期，按照情理推算大致至多活跃20年的时间。那么，《冥祥记》成书年代也在这20年间（大致为天监至普通[502-526]年间⁴⁹）。20年的时间，王琰若要收集梁代之事似乎也有充分的时间。如此一来，除非是太过于靠后的梁代事迹（如表1第18则《刘某》，既提及548年的侯景之乱，那便不是王琰所可见），否则梁代事迹似乎不应被武断地摒除在《冥祥记》之外。

退一步而言，即便断定梁及以后的材料皆伪，那至少还有《王奂》（表1第2则）系南朝齐之事：

齐琅琊王奂，仕齐至尚书左仆射，甚信释典，而妒忌之深，便妄怒。尝在斋内使爱妾治髻，忽有乌衔黄梅过庭而坠。奂猜妾有密期，掷果为戏。使奴出外覘视，遇见一士向篱私游。奴即往擒捉。而此人言瞋汗蝶，便迹迸走。奴还白之。奂谓弥用有实，苦加覆问。妾备自陈，终不见察。即遣下阶，笞杀之。妾解衣誓曰：今日之死，实为枉横。若有人天道，当令官知。尔后数见妾来诉怨。

俄而出为雍州刺史，性渐狂异，如有凭焉。无故打杀小府长史刘兴祖，诬其欲反。为御史中丞孔稚珪所奏。世祖遣中书舍人吕文显、直阁将军曹道刚领齐仗兵收奂。奂子彪素称凶剽，及女婿殷叡遂劝奂曰：曹、吕今来，不见真敕，恐为奸变。政宜录取，驰以奏闻。奂纳之，便配千余人仗，闭

45 孙昌武，〈关于王琰《冥祥记》的补充意见〉，《文学遗产》，1992年第5期，页116。

46 《古小说钩沉》，页313。

47 唐白居易《观儿戏》诗：“髻髻七八岁，绮纨三四儿。”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全唐诗》增订本（北京：中华书局，1999），页4794。

48 （唐）魏征、令狐德棻，《隋书》（北京：中华书局，1982），页958。

49 曹道衡曾推测王曼颖为王琰之子，并据此将王琰的卒年定为天监十七至十八年（518-519）。虽缺乏直接证据，但可备一说。曹道衡，〈论王琰和他的“冥祥记”〉，《文学遗产》，1992年第1期，页27。

门拒守。彪遂取与官军战，彪败而走。宁蛮长史裴叔业于城内举兵攻奂斩之。时人以为妾之报也。⁵⁰

引文所言王奂擅杀刘兴祖、后遭裴叔业所杀等事，于《南齐书》皆有载，《南齐书》更为王奂擅杀刘兴祖事提供了一个确切的年份，即永明十一年。⁵¹那么，这则属于齐朝的材料，鲁迅是依据什么标准将其摒除在外呢？王国良曾推断“《王奂》所记是死后报冤事情，与《冥祥记》专录崇佛诵经、立塔造寺显效灵验的主旨不合”，因此鲁迅未将此则故事辑入。⁵²单单就故事情节与《冥祥记》主旨不合，便将其摒除在外，显然已经是一个有风险的做法；更何况《冥祥记》是否真的毫不叙及冤报之事？事实上，《冥祥记》有不少故事叙及冤情与受报事。如《陈安居》一则叙及陈安居游冥之时，遇见一女子因被丈夫抛弃而向府君告冤：“遂弃本妻，妻常冤诉”⁵³，此句与《王奂》一则之“数见妾来诉怨”有异曲同工之处。又《释僧群》、《阮稚宗》、《史世光》等数则故事，皆有角色作出了伤天害理之事（如“打折一鸭翅”、“好渔猎”、“犯杀罪”⁵⁴）而受报，《王奂》一则言王奂因擅杀妻子而受报，亦出于同一机杼。准此，王国良的说法恐怕无法确立，那自然也无法为鲁迅不辑入此则齐朝故事的做法背书。

综上所述，鲁迅未辑入《冥祥记》的故事皆有可疑之处，不少可确定为伪，足征鲁迅参证是非，审辨虚妄之功。然而，有些故事是否为伪，尚不能遽断。《王奂》一则的例子表明，这批材料仍有出自《冥祥记》的可能。

（二）经鲁迅连缀的古小说文本与原小说存在歧变

还需要注意的是，在文本层面上，《钩沉》的文本或与古小说存在差距。如前所述，鲁迅会对不同类书中的记载进行连缀，形成更为完整详尽的叙事。当然，同个故事出处的文本合并，正当有据；且鲁迅通过注文交代他依据的引补来源，当无可议之处。顾农即认为，鲁迅辑校古小说最见功力的便是此类拼补工作：“鲁迅辑校古小说最见功力是做了大量细密的拼补工作。古小说往往有同一则而各书分别引用一些片断的情形，支离破碎，不易窥见该则原貌。鲁迅在辑校时把这些碎片拼补起来，神妙地恢复了他们的旧观”⁵⁵谢政伟也认为鲁迅“将原来支离破碎的片段加以巧妙拼补缝合，使其文意明晰并进一步充实丰富，并尽可能恢

50 （唐）释道世撰，周叔迦、苏晋仁校注，《法苑珠林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3），页 2221-2222。

51 （南朝梁）萧子显，《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2017），页 941。

52 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页 25。

53 《古小说钩沉》，页 365。

54 《古小说钩沉》，页 321、384、333。

55 顾农，《〈古小说钩沉〉的成就与遗留问题》，《社会科学辑刊》，1984 年第 3 期，页 126。

复古籍的原来面目”。⁵⁶

然而，鲁迅还有一种更大胆的辑佚方式，即将不同出处故事合并在一块。这样的作法是否恢复了古小说的“旧观”或“原来面目”，恐怕便有争议。前述《竺法义》的例子，便是鲁迅连缀了《述异记》和《冥祥记》中的相关文字，一并归入《冥祥记》，而其《述异记》不收入此则故事。令人疑虑的是，既然《法苑珠林》和《太平广记》都将此事引作《述异记》，那此则故事自然不能完全摒除其出《述异记》的可能。较大的可能是，《冥祥记》和《述异记》都收有此故事而各有侧重，只是鲁迅将所有叙述都武断地归入《冥祥记》。职是之故，即便鲁迅的辑本显得详尽有致，但恐怕个中不属于《冥祥记》的叙述。可以说，鲁迅合并了《述异记》版本和《冥祥记》版本的《竺法义》故事，创造了一则鲁迅版本的《竺法义》故事，尔后王国良辑录《冥祥记》时，沿用的仍是鲁迅版本的《竺法义》故事。

实际上，此类辑佚在《古小说钩沉》中并非孤例，《古小说钩沉·语林》中辑有这样一则文字：

晋成帝时，庾后临朝。诸庾诛南顿王宗，帝问：“南顿何在？”答曰：“党峻作乱，已诛。”帝知非党，曰：“言舅作贼。当复云何？”庾后以牙尺打帝头云：“几何以作尔语！”帝无言，惟张目熟视，诸庾甚惧。

鲁迅小注有言：“《书钞》七引语林，止问南顿何在一句，今以《困学纪闻》所引《殷芸小说》补之”。⁵⁷可见，这段辑文中明确被引作《语林》的仅有“问：‘南顿何在’”何在一句，而辑文其余大段文字皆录自一段引作《殷芸小说》的文字。循此，鲁迅的辑文显得首尾皆备，叙事完善。然而，这样的辑文也具有明显的问题——我们如何确定《殷芸小说》的文本，便是《语林》里的文本？鲁迅在此则故事中尚通过小注表示文献来源，读者在阅读时还能自己判断是否接受鲁迅如此大幅度的连缀。但上文《竺法义》一例的例子说明，鲁迅偶尔也屏蔽了文本来源信息，一些故事背后实际上糅杂着不同出处的文本，这便是读者极难察觉的。

四、余绪

相比校勘、标点、注释、辨伪等古籍整理工作，辑佚是相对客观的——将相关材料析出并汇编，就能完成辑佚的基本需求，不会牵涉太多个人主观的判定。然而，鲁迅的辑佚显然不满足于材料的排比罗列，而是经过个人的校订、辑录乃至重组，表现了一种显豁的主观性。当然，揆以上文的考辨，我们得知鲁迅的许多主观辑佚都有其充足的理由，但往往以一锤定音的定讞方式呈现，并不提醒

56 谢政伟，〈《古小说钩沉》辑校特点琐议〉，《德州学院学报》，2016年第2期，页45。

57 《古小说钩沉》，页23。

读者他对原始材料进行的校改。需注意的是，这些辑佚结果是相对正确而非绝对正确的。因此，研究者若只着眼于鲁迅的辑本，他所看到的很多时候便是鲁迅认为正确的古小说，而这与原有的古小说必然存在差距。

现今唐前小说的研究，极大程度依赖《古小说钩沉》的成果。需严肃看待的是，现今学界对于《冥祥记》的研究因立足于《钩沉》，已然可见数处谬误或有待商榷之处。如郑勇认为“鲁迅正是从《法苑珠林》、《太平广记》、《太平御览》、《文房四谱》、《辨正论》等书中辑录出《冥祥记》，其所辑条目都是诸书注明出自《冥祥记》的内容”⁵⁸，但据上文的考辨，鲁迅所辑条目在古书中并非都注出《冥祥记》（如《司马文宣》、《王胡》、《李旦》、《郑鲜之》注出《冥报记》；《罗璜妻》注出《述异记》）。又如李剑国在《唐前志怪小说史》中曾言《冥祥记》“无梁事”。⁵⁹当然，鲁迅的《冥祥记》辑本毫无梁事；但如上文所言，类书保有一批注出《冥祥记》的梁代故事。这些梁代故事是否属实，还有待进一步考辨甄别，不应武断地将其划定为伪。

先唐文本鲜少能够以原貌流传至今，我们所看到的先唐文本，极大部分都经过后人的重述乃至改造。先秦文本或许还能仰赖文献的出土，让我们一窥文本的原貌；然而汉魏六朝文本鲜少此类珍贵的契机，导致我们所寓目的汉魏六朝文本都经过后人的增删调改。林晓光对于六朝辞赋的研究便可为我们揭示个中一端。林晓光追踪唐代与明清类书（如我们熟知的《艺文类聚》、《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对六朝诗文的辑佚，通过比对其他文献来源（如正史、《文选》等总集与其余类书），以大量例证说明此类类书并非忠实地抄录原文，而是有意识地对文本进行删略改造、拼接插入，深刻地指出“中世文学并非仅仅为中世的造物，同时也是其后历代学者处理的结果”。⁶⁰比起唐代与明清类书已形同文学创造的辑佚，鲁迅的辑佚显得审慎且科学许多，确是古小说研究界中的丰碑，且其广博明辨、求全责备的努力使人钦佩。但根据本文的研究，其辑佚仍有溢于个人色彩的部分。而且，一如学者对古籍整理作出的反思：“古本往往不是通顺合理的，而后人加工的通顺合理的各种版本往往与古本原貌相去甚远”。⁶¹再怎么完美无瑕的文本整理工作，也会与原始文本产生歧变（从《钩沉》的例子恰恰说明，故事的叙事完整有时候是一种“被制造的完整”）。准此，研究者面对看似通顺畅达的《钩沉》辑本，不应毫无保留地接受，而应校订以原始出处，这理当成为古小说研究的预设观念。

58 郑勇，〈《冥祥记》补辑〉，《文献》，2007年第3期，页174。

59 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84），页415。

60 林晓光，〈论《艺文类聚》存录方式造成的六朝文学变貌〉，《文学遗产》，2014年第3期，页34-44；林晓光，〈明清所编总集造成的汉魏六朝文本变异——拼接插入的处理方式及其方法论反省〉，《汉学研究》，2016年第34卷第1期，页309-333。

61 刘笑敢，《老子古今：五种对勘与析评引论》上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页39。

【征引文献】

- (南朝梁)萧子显,《南齐书》(北京:中华书局,2017)。
- (唐)唐临撰,方诗铭辑校,《冥报记》(北京:中华书局,1992)。
- (唐)释道世撰,周叔迦、苏晋仁校注,《法苑珠林校注》(北京:中华书局,2003)。
- (唐)魏征、令狐德棻,《隋书》(北京:中华书局,1982)。
- (宋)李昉等编,《太平广记》(北京:中华书局,1986)。
-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全唐诗》增订本(北京:中华书局,1999)。
- 王国良,《冥祥记研究》(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9)。
- 宁稼雨主编,《六朝小说学术档案》(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1)。
- 刘苑如,《朝向生活世界的文学诠释——六朝宗教叙述的身体实践与空间书写》(台北:新文丰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0)。
- 刘笑敢,《老子古今:五种对勘与析评引论》上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6)。
- 孙昌武,〈关于王琰《冥祥记》的补充意见〉,《文学遗产》,1992年第5期,页116。
- 朱成华,〈《古小说钩沉·冥祥记》校勘商榷七则〉,《鲁迅研究月刊》,2013年第4期,页90-93。
- 岑仲勉,《岑仲勉学术论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90)。
- 李剑国,《唐前志怪小说史》(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1984)。
- 周楞伽,〈试读鲁迅整理的《古小说钩沉》及其不足〉,《鲁迅研究学刊》,2000年第6期,页53-54、78。
- 林辰,〈鲁迅辑录《古小说钩沉》的成就及其特色〉,《文学评论》,1962年第6期,页116-124。
- 林晓光,〈论《艺文类聚》存录方式造成的六朝文学变貌〉,《文学遗产》,2014年第3期,页34-44。
- 林晓光,〈明清所编总集造成的汉魏六朝文本变异——拼接插入的处理方式及其方法论反省〉,《汉学研究》,2016年第34卷第1期,页309-333。
- 郑勇,〈《冥祥记》补辑〉,《文献》,2007年第3期,页171-174。
- 郑振铎,〈中国小说史家的鲁迅〉,《人民文学》,1949年第1期,页65。
- 顾农,〈《古小说钩沉》的成书过程〉,《东北师大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1期,页58-60。
- 顾农,〈《古小说钩沉》的成就与遗留问题〉,《社会科学辑刊》,1984年第3期,页125-130。
- 曹道衡,〈论王琰和他的“冥祥记”〉,《文学遗产》,1992年第1期,页27。

谢政伟, 〈《古小说钩沉》辑校特点琐议〉, 《德州学院学报》, 2016 年第 2 期, 页 45。

鲁迅, 《鲁迅全集》(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5)。

鲁迅辑录, 《鲁迅辑录古籍丛编》第一卷(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9)。

董志翘译注, 《观世音应验记三种译注》(南京: 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

熊娟, 〈《冥祥记》校读札记〉, 《西南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9 年第 5 期, 页 11-14。